

扶沟公安局开展冬季消防安全排查整治活动

本报讯(记者徐如景 通讯员李龙喜)近日,扶沟县公安局采取多项措施开展消防安全排查整治活动,切实抓好冬季消防安全工作。

突出重点,排查隐患。该局以消防大队为牵头单位,组织各派出所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为期10天的火灾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重点对辖区人员密集场所是否采用易燃可燃材料装饰装修,消防

设施、器材是否保持完好好用,消防安全疏散通道、疏散楼梯、安全出口是否畅通,是否存在电线老化、违章用火、用电现象等,对发现的火灾隐患责令整改,同时根据《消防法》相关规定予以处罚,确保火灾隐患整改到位。

深入宣传,增强意识。该局针对冬季火灾特点,通过群发短信、微博、微信等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火灾预防、火灾中

逃生自救等消防常识,增强群众自我防范意识。

强化培训,提高技能。该局从严、从难、从实战需要出发,强化官兵技、战术训练,切实加强重点单位尤其是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场所的消防演练,加强对消防专职人员的管理。消防大队和辖区派出所先后组织宾馆、网吧、超市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员工进行集中培训,组

织开展灭火应急疏散演练活动,提高人员密集场所处置火灾的能力。同时,该局加强消防车辆、器材装备的检查、维修、保养工作,确保随时“拉得出、用得上、打得赢”,维护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法治动态

近日,西华县公安局西华营派出所把辖区4条街道分包到民警,签订责任书,采取定期检查和突击检查、公开检查与秘密检查相结合的方法,对200多个商店集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活动。该所下发治安整改通知书60多份,治安拘留2人。图为1月3日,民警在一家超市内向员工发放宣传资料,讲解灭火器的使用方法。

记者徐如景 通讯员何强 摄



2015年12月30日,学习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市委宣讲团走进商水检察院。因为活动间隙,宣讲团成员与来自商水检察院的检察官进行互动交流。 记者岳建辉 摄



大王庄派出所开展涉危涉爆物品大检查

本报讯(记者徐如景)近日,西华县公安局大王庄派出所对辖区内易燃易爆物品场所及物流寄递业开展安全大检查,进一步提升安全管控能力。

该所对辖区的加油站、烟花爆竹专营店等危险场所的消防设施配备情况、营业执照、安全防范落实情况、内部安全、规章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等进行认真排查,并将排查情况登记造册,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同时,该所对场所的经营人员进行安全知识培训,要求场所工作人员熟练掌握消防四个能力、经营许可、安全防范、工作流程等方面的知识,时刻绷紧安全弦,确保不发生问题。民警在对物流寄递业检查中,重点对设施设备从业业人员是否严格执行邮件、包裹收寄验视制度等情况进行检查,检查是否有违规收寄违禁物品的行为,并要求各单位负责人提高认识,强化措施,认真做好隐患排查自查工作,将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此次活动共检查加油站3座、液化气供应点2处,有化学实验室学校1所及快递单位4家,现场下发整改通知书5份,切实增强了场所负责人的责任意识,确保危爆物品经营管理规范化,全力保障辖区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川汇区法院审结一起保险合同纠纷案

本报讯(记者徐如景 通讯员冯殿力 冯海燕)近日,川汇区人民法院审结一起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案,判决被告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周口某支公司支付原告赵某某保险理赔款13万元。

2010年11月21日,原告赵某某在被告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周口某支公司为儿子赵某某买了金瑞人生C款终身寿险,基本保额为13万元,受益人为原告赵某某。2011年4月14日,被保险人赵某某因突发疾病死亡。事后,原告要求被告理赔,被告于2011年7月12日作出书面理赔通知书,以被保险人投保前未如实告知为由,不承担保险责任并解除保险合同。另查明,2010年11月,中国保监会发文,父母为未成年子女投保的人身保险,死亡保险限额由5万元变更为10万元。被告提供的2010年11月21日投保单,投保人栏有赵某某的签字,但特别约定栏为空白。被告举证的个人人身保险单上

的记载为保险责任与责任免除详见条款,特别约定栏中载明,不满18周岁的未成年保险人在18周岁前的累计身故保险金由中国保监会规定为准等。以上事实清楚、证据确凿。

该院审理后认为,本案被告与原告签订合同时,对限制条款未能做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文字、符号、字体等特别标识提示,虽然投保人在投保栏中签了名,但该签名仅代表投保人的投保意愿,并不必然构成对其保险条款的知悉及相关后果的承认,且投保单上特别约定一栏为空白,故被告没有证据证明投保时对原告已尽了提示说明义务。被告作为专业保险机构,在明知国家对保险金额有限制的前提下,仍介绍原告投保基本保额超限额的保单,且被告按保单载明的13万元保额收取保费,理赔时却以未成年投保限额为抗辩理由,有违诚信、公平原则。综上所述,该院对原告的诉请予以支持,遂作出上述判决。

西华县法院向农民工集中发放被执行款

本报讯(记者高洪驰 通讯员程东坡 袁素玲)近日,西华县人民法院举行涉及农民工工资执行款发放仪式,当日向20余名申请执行人发放被执行款106万余元。

2015年11月25日,全省第七次集中办理涉及农民工工资等“三类”案件专项活动开展以来,该县召开专题会议,县委政法委牵头成立了由相关部门参加的“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行为”专项活动领导小组,下发方案,明确各部门职责,形成执行合

力。县法院及时公布1300余名被执行人信息名单,对多名老赖采取上黑名单、禁止高消费等措施,全方位对赖账的被执行人进行约束;开辟绿色通道,实行“优先立案、优先审理、优先执行”原则,加大执行工作力度,集中打击拒不执行生效判决裁定的犯罪行为,切实维护农民工的利益。

目前,该院已依法拘留33人,以拒执罪移送公安机关3人,执结案件128件,执结标的500余万元,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

政法工作部与您携手 维护公平正义 推进法治进程 投稿邮箱:zkzrbzfb@126.com 新闻热线:15936909988 13838686789

周口市烟草专卖局党组

开展中心组学习暨“三严三实”专题研讨

本报讯2015年12月9日—11日,市烟草局组织开展第四季度党组中心组学习暨“三严三实”第三次专题研讨活动。市烟草局班子成员,各部门负责人参加学习。

会上,集中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严以用权十个要求》、《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若干规定》、《河南省烟草专卖局党组关于开好“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的通知》、中远集团纪检组长内部讲话等文件。组织参学人员参观商

水烟叶仓库、卷烟打假机动队、城区烟草局、鹿邑烟叶示范园区、太康县烟草局机关企业文化建设项目及老干部活动中心。市烟草局班子成员及部门负责人进行了学习研讨,围绕“严以用权,真抓实干,实实在在谋事创业做人,树立忠诚、干净、担当的新形象”作了交流发言。

会议要求,一是全体党员干部要结合学习廉政准则和纪律处分条例,反省自身行为,切实把严以用权内化

于心、外化于行,做到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党的纪律,做到按法律、按制度、按规则行使权力,任何时候都不搞特权,不以权谋私。二是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做到“为官有为”,勇于探索、勇于创新、敢于担责,时刻心系行业发展、企业进步、员工利益。三是做好“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准备工作。牢牢把握征求意见、谈心谈话、对照检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整改提高等关键环节,全面查摆

“不严不实”的表现,深刻剖析问题产生的根源,列出问题整改清单,巩固发展好作风建设的成果。四是自觉履行好本职,做好“5+1”工程检查收尾工作,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同时结合学习贯彻落实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及“十三五”发展新部署,紧密联系实际,精心谋划2016年工作思路,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打牢各项基础,推动周口烟草各项建设稳步发展。(张树勇)

周口市烟草专卖局

召开专卖、内管重点工作部署会

本报讯近日,周口市烟草局召开全市烟草专卖、内管重点工作部署会。市烟草局领导、专卖科、内管办全体人员及各县烟草局有关领导和专卖、内管部门负责人共40余人参加了会议。

会议传达了全省烟草专卖、内管重点工作部署会精神,对前阶段烟草专卖、内管工作进行了简要回顾,就卷烟涉刑案件费用、真品卷烟的系统录入等工作进行了讲解。

会议对当前重点工作进行了安排:一是深刻领会省烟草局会议精神,清醒认识当前专卖、内管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结合“雷霆六号”专项行动,通过持续、不间断的治理整顿,切实规范卷烟市场秩序,担负起为税利总额增速

“保七争十”保驾护航的重要使命。二是总结发扬前阶段烟草专卖、内管工作成绩,立足实际,把握新要求,努力实现“重点工作项目化、项目工作目标化、目标任务责任化”,切实筑牢做实打假严打工程。三是专卖工作要以侦办互联网案件为努力方向,集中精力破获大案要案。内管工作要以真烟非法流通治理为关键环节,找准要害突破难点。法规工作要以严格规范为工作标准,规范行为做到依法依规。

会议号召全体专卖人员要迅速行动起来,落实会议要求,精心做好工作,确保收好尾、把好事、开好局、起好步。(潘涛)



为提升广大卷烟零售客户的防范能力,有效避免卷烟调包现象的发生,近日,商水县烟草专卖局采取多项措施,积极做好卷烟调包宣传工作,确保卷烟零售客户和消费者的利益不受侵害。图为执法人员向商户宣传卷烟调包知识。 张辉 摄

周口市烟草专卖局“三突出”构建专卖市场监管新常态

本报讯(记者岳建辉 通讯员潘涛)为规范卷烟市场经营秩序,近年来,周口市烟草局坚持“打假严防”这一工作目标不动摇,突出市场监管方式转变,突出专项行动治理,突出重点工作推进,织牢市场监管“防护网”,全面构建烟草专卖市场监管新常态。

突出监管方式转变。在卷烟打假日常监管中,由过去的粗放式监管方式向精益化监管方式转变。严格落实辖区责任制,科学制定绩效考核指标,切实消除专卖员“签字”的图形式、走过场现象。继续坚持商户守法经营分类动

态管理,重点监控违法商户,增加日常巡查和检查频率;不断丰富监管手段,开展错时检查、交叉检查、暗访检查,提高监管检查效果。继续坚持专项治理和日常监管相结合,有针对性地组织市场清理整顿活动,维护卷烟市场良好秩序。

突出专项行动治理。按照全省“雷霆”系列专项行动和卷烟打假工作部署,在全市范围内扎实开展农村卷烟市场专项整治活动。活动开展期间,全市各级烟草部门联合公安、工商等部门,以规范治理农村卷烟市场经营秩

序、加强农村商户许可证管理、建立农村市场监管长效机制为目标,采取有力措施,全面治理农村卷烟市场经营秩序,取得了较好成效。2015年1至11月,全市各级烟草、公安、工商等职能部门共出动执法车辆1530台次、执法人员6236人次,检查卷烟零售商户21500余户。

突出重点推进。无证商户主要分布在城乡结合部和毗邻县接壤处,极易成为滋生销售假烟的土壤。市烟草局狠抓取缔无证无照经营卷烟行为,将此项工作作为重要指标对县级烟草局予

以考核。在全市进行无证无照经营卷烟商户的调查摸底,对符合条件的无证经营卷烟的商户,积极帮助、引导,依法办理烟草零售许可证;对经营卷烟的无照商户,烟草部门积极向工商部门进行反馈;联合工商、公安部门开展了全市专项治理整顿,形成联合执法、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对无证无照经营卷烟商户积极进行说服教育,对不符合经营条件又不愿放弃经营的商户进行了坚决查处取缔。认真受理举报投诉,全年共接听“12313”市场监管举报电话161起,回复161起,办结率达到100%。

致读者

伴着新年的钟声,《周口日报·周口烟草》版掀开了崭新篇章。报植豫东平原这片沃土,周口烟草人牢记使命,依法行政,不断攻坚克难,完善机制,加大力度,卷烟打假呈现了新亮点。为巩固卷烟打假成果,树立烟草依法行政、文明执法的良好形象,周口日报社、周口市烟草专卖局联合创办《周口日报·周口烟草》版。

感恩行致远。《周口日报·周口烟草》将全面宣传周口烟草专卖工作,树立烟草服务型执法,规范化许可,依法行政、文明执法的良好形象,营造卷烟打假的良好氛围,在更大程度、更高层次上践行“国家利益至上、消费者利益至上”,努力做好周口烟草发展的见证者、记录者、宣传者、歌咏者。幼苗破土,感谢有您。《周口日报·周口烟草》期待着您的关爱与呵护!

周口烟草“打假破网”有力有效

本报讯去年以来,周口市烟草局以端窝点、断源头、破网络、抓主犯为重点,查上线、追下线,扩大案件查处成果,在打击卷烟假烟网络上取得了新突破。2015年,周口市共查处涉烟违法案件1060起,现场查获违法卷烟1089余万支,捣毁制售假烟窝点57个。

在卷烟打假工作中,周口市烟草局始终紧扣打假破网核心要素,坚持全市联动,有针对性地对接区域进行严密监控、反复排查,弄清制假的真实情况,找准制假的活动规律,及时发现和迅速打掉制假活动。建立完善信息化监控为支撑的卷烟打假防控体系,做好卷烟打假防转移、防渗透工作。全力发挥联合打假优势,完善司法衔接,积极推进涉烟案件的侦办、起诉和审判工作,深挖犯罪团伙,严惩幕后主犯,对涉烟犯罪分子起到

强有力的震慑作用。

2015年,周口市共查处涉烟违法案件1060起,现场查获违法卷烟1089余万支,捣毁制售假烟窝点57个。成功破获了4起国标100万元以上制售假烟网络案件和2起省标30万元以上制售假烟网络案件,其中“12·9”制售假烟网络案件在公安部和国家烟草专卖局统一部署指挥下,在全国4省5市发起的非法生产假冒注册商标案集群战役,彻底打掉了集生产、储存、运输、销售为一体的制售假烟网络。6起网络案件共查获制假烟机YJ14-22、YJ14-23大型卷烟机5台套,烟丝64645公斤,假冒卷烟2893.69万支,以及大量制假原辅材料,涉网案值2113.78万元,涉案人员共计107人,刑拘37人,批捕20人,判刑28人,给涉烟犯罪分子以极大震慑。(潘涛)

打假快讯

●2015年12月16日,根据举报线索,沈丘县烟草局联合公安部门,依法在宁洛高速沈丘服务区一辆江淮牌小型普通客车上查获梅某非法运输的卷烟47万支,案值280000元。其中,白沙(精品二代)3万支、南京(佳品)5万支、南京(红)4万支、苏烟(软金砂)2万支、利群(新版)4万支、牡丹4万支、红双喜(硬)25万支。经初步鉴定,该批卷烟为非法生产的卷烟。目前,该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拘留。目前,该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扶沟县烟草局通过前期对举报线索的深挖细查,摸排出分包场一处、烟支存放仓库一处,并在公安部门和淮阳县烟草局的全力配合下,反复辗转许昌周口两地缜密侦查,连续奋战6个昼夜,于2015年12月21日,在扶沟、淮阳两地同时收网。

行动中依法查获违法卷烟红旗渠(银河之光)25.1万支,黄金叶(硬红旗渠)116.58万支,利群(新版)12.32万支,包装机械、包装盒、包装机、手工塑包机若干,查扣违法运输车辆3台,案值246455元。涉案人员姜某、陈某等6人已刑事拘留。目前,该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潘涛整理)